

谁灭了 华山派

WHO
DESTROYED
THE HUASHAN
GANG
更的的◎著

网络时代后武侠小说
开山之作

秘密是为了解密而存在的，
正如女人的衣服就是为了脱下来而穿上去的。



青岛出版社
QINGDAO
PUBLISHING HOUSE

国家一级出版社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谁灭了 华山派

更的的◎著



青岛出版社
QINGDAO
PUBLISHING HOUSE

国家一级出版社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谁灭了华山派? / 更的的著. —青岛: 青岛出版社, 2013.4

ISBN 978-7-5436-9302-9

I. ①谁… II. ①更… III. ①侠义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061961号

- | | |
|------|---|
| 书 名 | 谁灭了华山派? |
| 著 者 | 更的的 |
| 出版发行 | 青岛出版社 (青岛市海尔路182号, 266061) |
| 本社网址 | http://www.qdpub.com |
| 邮购电话 | 13335059110 (0532) 85814750 (兼传真) (0532) 68068026 |
| 策划编辑 | 高继民 |
| 责任编辑 | 赵文生 |
| 文字校对 | 刘 青 |
| 封面设计 | 祝玉华 |
| 排 版 | 青岛新华出版照排有限公司 |
| 印 刷 | 青岛双星华信印刷有限公司 |
| 出版日期 | 2013年5月第1版 2013年5月第1次印刷 |
| 开 本 | 16开 (710 mm × 1000 mm) |
| 字 数 | 180 千 |
| 印 张 | 15.25 |
| 书 号 | ISBN 978-7-5436-9302-9 |
| 定 价 | 26.00 元 |

编校质量、盗版监督服务电话 4006532017 0532-68068670

青岛版图书售后如发现质量问题, 请寄回青岛出版社出版印务部调换。

电话 (0532) 68068629

后武侠时代的江湖

高 枫

威抚王常所用拈虎大剑(似曾相熟的剑名)流于江湖,一夜之间江湖为之躁动,白道黑道、君子流氓、高官草民、淑女泼妇、富商乞丐、宅人漂客……纷纷登上舞台,唱不尽恩怨大戏,演不完悲惨与惊诧,爱情与阴谋,忠诚与欺诈,明抢与暗骗……

大幕拉开,江湖风云尽收眼底,波诡云谲,乱云飞渡,形形色色人物围绕宝剑展开了各种博弈。作者以娴熟的笔法,深刻的社会观察,轻松诙谐的语言,讲述一个个离奇的故事,一段段悲喜的际会,一帧帧不同的风景,一出出纠缠无尽的恩怨!

我在读这个故事时,常常为人物的命运嗟叹不已,为故事的发展绞心扯肺,为情节的出人预料而击节惊叹:其实,读完了也没有搞明白是谁灭了华山派,谁才是导致江湖大乱的真正“元凶”,也许这才是作者设置的“罗生门”:

——是那把拈虎大剑吧?不是它的被窃,何来群雄谋动江湖?华山派掌门依然在华山脚下闭息练功,何来输个精光?

——是人心难度、尔虞我诈?差不多啊,要不是一个个阴谋,一个个圈套,扑朔迷离,似是而非,华山派怎么会中计?

——我看就是江湖!人在江湖,身不由己,华山派不灭谁灭?人在江湖,敌友未明,利欲熏心,全都在赌,华山派不灭其他什么派一定会灭。就是江湖。

江湖有风险,进入须谨慎。其实,作者更的的借着一柄“拈虎大剑”进入了他虚拟的三次元江湖,纵横四海,飞檐走壁,劫富济贫,行侠仗义,书香剑气,侠骨柔肠,诗酒纶衫,万丈豪情。

更的的是一个大家陌生的作家,而正因为陌生才会令人倍感兴趣。

其实也不完全陌生,他2010年在海外出版的《穿过十八岁的子弹》被称为“平民记忆的洞察和标高”,“文字很自然地让人联想到老舍、赵树理和汪曾祺”;2012年大陆出版的知青小说《鱼挂到臭 猫叫到瘦》以其纯自然主义的

谁灭了华山派？

风格让千千万万的读者大呼过瘾，众多评家认为这本书“苏绣、工笔画或者天鹅绒、波斯地毯一般的细腻质感”是“曹雪芹、沈从文、汪曾祺、王小波文学传统的承继和延续”，“注定会成为传世之作”。

其实，武侠才是他的强项。而更的的以为，武侠也不过是世俗市井、男人女人以及千古不变的人性而已。

作为编辑，有机会比读者早些欣赏到更的的作品的武侠之美、画面之美、语言之美。更的的武侠书有几个特点。

首先是故事情节扣人心弦，充满童话色彩。故事进行中，往往有太多的惊艳和奇绝，故事的结局和进程既合逻辑又出人预料。

第二个特点是人物形象栩栩如生，侠客依然会悲悯天下、激荡江湖，侠女依然会美艳动人、功夫盖世，江湖依然会诡异重重、充满算计，正义依然会压倒邪气，猎猎风旗！

第三是笔法极妙，趣味盎然。更的的极少去形容一个侠，而是通过对话，让读者去认识一个侠。书中的每一个人物，或忠义，或奸诈，或宵小，或下流，都绝不相同。

第四个特点是，更的的语言绝对不同于武侠大师们的语言，他的语言充满了现代感，网民们读起来还以为是在网聊呢！

最后一个特点就不是特点了，那就是他的书依然是武侠，他在继承武侠先辈的叙事风格中发展了武侠，创新了武侠，赋予武侠时代感，更加生活化，也更加深刻，寓意也更丰富，成人童话的特点也更加突出。

既然是童话，自然情节虚构、人物虚构，当然虚构的一切会让你读起来轻松、惬意，享受书中营造的故事氛围。武侠与文学的触合，会产生梦境之美，就像诗与剑的交错、雅与俗的融合……一个作家能写出人物丰峻、情节跌宕、浪漫多彩、空谷回声的武侠，需要调动起全部的知识积累和极大的写作热情才能完成。我想，更的的正是那个仰望太空、脚踏大地的筑梦人。

读者诸君，你读下去，当能品鉴更的的笔下不一样的武侠、不一样的江湖。

“写这本书和读这本书都是一种修行”。

目 录

有一座楼 / 1
大峡谷 / 8
一张银票 / 14
黄鹤楼大酒店 / 21
丽春院 / 26
长亭更短亭 / 33
卢记铁匠铺 / 38
梅家庄 / 44
达盛银号镇州分号 / 51
达摩院 / 57
老崔农家山庄 / 62
紫霞堂 / 71
六方会谈 / 78
《会议纪要》（壹） / 85
凉亭，又见凉亭 / 90
小岗村 / 96
四百八十一禅寺 / 103

谁灭了华山派？

英雄帖 / 111

菊花台 / 117

战 书 / 125

松风观 / 130

笔架山 / 138

达盛银号 / 148

华清池 / 152

达盛典当行 / 161

毗卢阁 / 170

大酒缸 / 178

《会议纪要》（贰） / 185

逍遥津 / 196

威抚王府 / 202

念还园 / 214

独孤斗室 / 221

故事没有完 / 229

有一座楼

一把剑，挂墙上。

熟铁，很一般。

并不锋利。吹毛立断、削铁如泥？哪能呢，又不是说书。无数次格斗厮杀，一柄剑从上到下有十七个缺口，剑脊八九条划痕，剑尖也碰掉了一只角。

剑长三尺，剑柄长八寸，两块牛骨箍合。护手吞口是寒铁铸成，鎏金早已褪尽，外形是两只螭兽，一正一反。龙生九子，各个不同，螭本是龙，因为无角，后来就遭了龙子龙孙的排斥，身份一落千丈，慢慢降格成了兽。

剑鞘也一般，破旧。东南蛮荒之地的蟒蛇皮制成，黑底上有着白纹，也许是白底上有着黑纹，花纹呈六角形。相传东南有瘴气，所以蟒蛇皮很厚、很结实。

仔细看，剑身上凿有一排隶书铭文：“威抚王常所用格虎大剑。”

威抚王？对了，就是那个威抚王。

《王侯列传》记载：

“(王)生性暴烈，有神力，常于阵前掳敌酋，即挖心肝生啖之，咀嚼咯咯有声，殷殷血汪然下滴。食毕，旋以袍袖擦髯须，仰天一啸，闻者无不丧胆。”

当年提着脑袋跟着先王打天下，后来享了几代人的荣华富贵，鸡犬升天。想不到威抚王常所用格虎大剑竟是这般模样，貌不惊人。

大剑也者，说说的吧？盛名之下，其实难副。

威抚王早就不在了，王侯将相宁无死乎？总要死的，于是死了。现在的是威抚王第五代传人小王爷，继承着祖上的庇荫，享不尽的荣华富贵。如今的王府邸占地一千余亩，广厦千间，亭台楼阁，水榭回廊，奇花异草，香车宝马，好一个天上人间。

谁灭了华山派？

更加门下食客三千，鸡鸣狗盗、引车卖浆之辈，尽入彀中。

夜夜豪饮，吹拉弹唱，不到三更也不得安息。半里路外就能闻到酒香肉香，听到缥缈的乐音以及江湖豪客的喧哗喝彩。白天呢，王府后门口更是车来人往、熙熙攘攘，送菜的、卖酒的、卖胭脂香粉的、卖衣服鞋帽的，有步行或者骑着驽马来投靠的，还有无数卖春的小姑娘和卖艺不卖春的歌姬，歌姬坐着小轿来。

曾有人做了一首打油诗咏之：“村里风回市里声，墙外人看楼里灯；人人只道欢犹少，不道来年也有春。”

小王爷听见这首诗，不怒反笑，击节称赞：好诗。

银子像水一般日夜流淌。背后没有银子撑着，哪来这等如虹气势？银子就是维持欢娱热闹、声望身价的血。

“有一座楼”，是王府的核心建筑，也是最机密的所在。楼高三层，九丈，合抱粗的铁木建造。每层九间，三层合计二十七间，当然是画栋雕梁，精绘细刻。为什么叫做“有一座楼”？原来老王爷却是叫做“恒念阁”的，当是表达“一粥一饭，当思来之不易；半丝半缕，恒念物力维艰”的意思，或者是千万不要忘记皇恩浩荡的意思。因为小王爷愿意，所以就改名“有一座楼”。还有没有别的其他意思呢？不知道。

月如钩，钩住了飞檐重楼。

一个紫衣人，金簪绾发，背剪着双手一动不动。一个粗眉狮鼻的褐衣谢顶人，无发可束，站在后面弯着腰。这褐衣人一头头发早谢得干干净净，仅留后脑以下、脖子以上百余茎。银缸高燃，把褐衣人的颅顶脑门儿映得油光闪闪，也把忽大忽小的影子投在墙上。

墙上是两幅王右军的字，还有吴道子的画，重岚叠嶂，烟树荒村。

楼下，隔着第五幢楼是后花园，喝彩声、酒令声、调笑声、褒曲声，还有女孩子脆脆的娇憨和从鼻子里发出的嗯嗯娇喘。

楼下黑暗处，廊柱下，树丛里，假山背后，偶或有刀光剑影一闪即灭，八名侍卫无声无息潜伏。二楼四名，三楼两名。

“哇”，有夜鸟展翅飞过。铮，弓弦响处，夜鸟应声而落，垂直跌落在楼前丹陛。俄顷，三四根羽毛飘飘荡荡落下，身影起，嗖嗖嗖，全被两指夹住。

三楼的两位侍卫当是王爷贴身心腹，今晚值勤的是侍卫长老三和老四。

老三老四，那么，谁是老大、老二？从未见过，王府组织机密，不知。

老三和老四，都是江湖上赫赫有名的高手。老三矮墩墩，门板似的一块，长宽比不足三比一。生得好一脸毛胡子，把一张四方脸都遮住了，看起来跟后脑勺差不多，浑身都是腱子肉，疙疙瘩瘩。老四很瘦很高，霸王枪似的一根，简直高得没有道理，王府里所有的门框都嫌太矮，只能低头哈腰、弯出弯进，一不小心就把门框撞塌了。

更加没有道理的是，老三拿手的绝活是小巧功夫加绝顶轻功，据说可以踏雪无痕、一苇渡江；而老四，偏偏练的是外家硬功，太阳穴高高外鼓有如两个痈肿疔头，大力开碑手炉火纯青，一掌下去，一尺厚的石板顿成两截或者三截，以及少量零碎粉末。

“小王爷有什么心事尽管吩咐。”褐衫人低声道。

“如此良夜，月白风清，何来心事？”

“属下不揣冒昧再三提起，还望小王爷见谅。依属下看来，王府像如此这般的开销，终非长久之事。就是金狮子、银骆驼也禁不起日日消磨。”

“钱财乃身外之物，俗话说得好：有钱不花，跟无钱一样。岂可为这等琐事劳神？糟蹋大好心情，辜负大好年华。”

“近日江湖传闻终获证实，昌河那边麒麟头村又挖得一个大大的金矿，只要设法买下，那是取之不竭、用之不尽的财源。”

“这些俗事懒得知道，听了都要洗耳三遍。”

“昌河那边属下几番打听下来，倒是需要一大笔银子，一次付清五百万两。”

“狮子大开口，五百万两？朝廷一年的税收又有多少？”

“漫天开价，坐地还钱，这个还是可以商量。”

“普天之下，如今也没人能一次拿出五百万两现银。”

“这一阵属下也是左思右想，至今才有一点眉目。”

“想不到还有人能一次筹集如此一笔巨款。”

“只是要王爷舍得。”

“且说来听。”

谁灭了华山派？

“小王爷请附耳过来。”

褐衣人一颗秃头凑近紫衣人，嘀嘀咕咕半个时辰。紫衣人，很年轻，很挺拔。听罢默不作声，注视窗外，不加臧否。也许并没有听进去。

远远地可见花园里半亩亭内灯火通明，十几个人围定石桌在吆五喝六掷骰子。其中一定少不了一个叫做铁腿的人，以及铁腿的朋友老白，铁腿喜欢穿黑衣服，老白则一定穿白衣。

无须问，一定又是铁腿输得面红耳赤，青筋直暴。

还有几位当然是刘二、阿庆什么的，一窝很有趣的赌鬼。

“小王爷不必再犹豫不决，属下数月来反复仔细斟酌，此剑固然是老王爷留下的随身之物，睹物思人，情何以堪。属下以为，有得必有失，一把剑说到底只是一把剑，比起小王爷多年的志向来说更是不值一提。小王爷经年来韬光养晦，联络江湖，对少林、武当以及各大门派示好，花出去的银子车载船装。属下不惮胡乱揣测，小王爷乃人中之龙，不会甘心久居人下，只是等待时机，逐鹿中原，出演王者归来。”

紫衣人依然纹丝不动，眼睛都不眨一眨。

“即使小王爷退一万步，这等挥霍也不能持久。祖宗的基业断断不能就此耗尽。明眼人早就察觉，王府外表虽然光鲜，其实内瓢都已上来了。即如所挂王澹斋、吴真人的字画，亦已经都是赝品，典来的数千两银子也只是杯水车薪，万万成不了大事。”

紫衣人依然纹丝不动，仿佛泥塑木雕。

“属下一番肺腑之言，还望小王爷三思。”

“那你如此殚精竭虑，又所为何来？”

“一是感激小王爷的收留，二是士为知己者死。”

“三呢？”

“其三当然也是为了搏一番事业，虽蒙小王爷款待，寄人篱下，终非大丈夫所为。大鹏一日同风起，封王授爵，光宗耀祖，也不枉人生一世，草木一春。”

“哈哈哈哈哈。”

“嘿嘿嘿嘿。”

“想不到你倒是一片忠心，不过，也要借你一件东西用用。”

“只要属下所有，当是在所不惜。”

“哈哈哈哈哈，煽动谋反，大逆不道，当今圣明，四海升平，人人安居乐业，为人臣者岂敢二心？叛臣逆子，人人得而诛之，当然是借你项上人头一用。”

紫衣人笑声甫歇，身影已起，兔起鹘落，已经拔剑在手。

紫衣人凛然正气，猛然里丹田气大声暴喝，大富大贵之人，中气充沛，惊动了在廊檐下逡巡的卫士：

“贼人，你可知这剑的来历？”

“属下不知。”

“这剑下不知道死了多少不忠不义之人。”

“属下看来，也就是一把平常破剑，普通得很。”

“哈哈哈哈哈，贼人也忒小看威抚王府了！这剑看似普通，其实又岂是一把搏命厮杀的寻常兵刃？其价值又岂是你这等贼人所知，就是千万两银子也值不得这剑万一。”

“嘿嘿嘿嘿。”

“死到临头，居然还笑？”

“嘿嘿嘿嘿，生又何欢，死亦何惧，死到临头，岂能不笑？”

“贼人快来领死！”

紫衣人一剑刺出，直指褐衣谢顶人的咽喉。褐衣人将身一偏，双手一托，已将紫衣人胳膊擒住。反关节一拧，一把剑已经落入褐衣光头人之手。褐衣人得手，松开，紫衣人退后一步，吐气开声，双拳朝秃头打去，褐衣人向后滑步一闪避开。

褐衣人去墙上取下剑鞘，还剑入鞘，挂在腰间。此剑挂在墙上已有时日，仅留下一道斜斜的白影。

“哈哈哈哈哈，贼人还想走，来人哪！”

门外、楼下侍卫早已竖起耳朵专注倾听，应声而至，十几只大鸟一般扑棱棱四面八方穿窗而进。

“嘿嘿嘿嘿，大老板好生珍重，来日再见！”褐衣人推开窗户，一招燕子三抄水，一只童山秃秃的光头划出一道弧线，像蹴鞠一般飞下去了。

谁灭了华山派？

所有侍卫立即紧跟着噼噼啪啪穿窗而下，四处张望，哪里还有人影？

紫衣人在楼上指挥道：“贼人往东去了！”

老三、老四立即率众向东扑出。

楼下群雄和仆人闻讯纷纷赶来，顷刻间天井里人声鼎沸，七嘴八舌打听，褐衣人早已不知去向，唯有几扇窗户在夜风中吱咯开合。

远远地马嘶人喊，这是侍卫老三、老四在集合部队东南西北追击。不一刻，号角凄厉响起，火把熊熊照亮了半边天，只听见马蹄声骤然密密响起，将夜一撕两半。

紫衣人虽衣衫不整，然而面无愠色，依然淡淡地一言不发，当窗仰望，表情潇洒得很。

一千刚才还在掷骰子的豪杰好汉应该有些悻悻，有些汹汹，然而，又能怎样呢？于是接下来当然是百家讲坛，说不尽的料事如神，表不尽的义胆忠心，就是：

“贼人真是吃了豹子胆，竟然连老王爷的遗物也敢抢，王府的镇府之宝啊。”

“早就看出他奶奶的秃头不是个玩意儿。”

“这贼人怎么这么不懂知恩图报？世上竟有这种人？真是猪狗不如。”

“记得上次这贼人就想下手，要不是我日夜盯着，只怕早就得手了。”

“哪一次？”

“上次。”

“上次是哪一次？”

“你烦不烦？”

“威抚王府固若金汤、深不可测、滴水不进、水泄不通，这秃子哪里逃得出去？”

“王府那么多宝贝，为什么单单看中这把剑下手？”

“你问我，我问谁去？我又不是蠡贼，蠡贼的心思你懂？”

“我就是不懂才问你，懂了就不问了。问你是有时候觉得你比较像蠡贼。”

“屁，你才是蠡贼，你一家全是蠡贼。”

“小王爷只管吩咐下去，只怕江湖上不会让这贼人容身，早晚定然会被擒来。”

“等抓了回来，先把他奶奶的几根贼毛拔光。”

“嘻嘻，关他奶奶的毛什么事？”

“什么时候了还来开玩笑？”

“小王爷请下令，哪怕天涯海角，阴曹地府，我们这一伙弟兄定然将他人赃俱获。”

.....

紫衣人嘱咐仆人来用了金创药，一只胳膊几处青紫。

“感谢各位一片赤诚好意，权请退下。谅这贼人插翅也逃不出威抚王府，待过一刻擒将回来，容当仔细审讯，再行定夺。”

紫衣人掸掸衣袖，朝楼下挥了一挥，“各位早早安息吧。”

众人义愤填膺着叽叽喳喳散开。

“到底咋回事？看不出这秃头狮子身手竟然如此了得。”

“管他呢，你管得了吗？”

“王府里好身手的多着呢，说不定都是打算来偷东西的。”

“放屁！咱可是对小王爷忠心耿耿。”

“嘻嘻嘻嘻。”

“睡觉去喽，还是摆平了最惬意。”

晓风残月，王府里的灯渐次熄灭，唯有“有一座楼”的灯火一直亮到天明，一个身影也来来去去踱到天明。

等到楼下侍卫们的衣衫尽被露水浸湿，听见追击的卫士回来了。

不大对头，马蹄声碎，喇叭声咽，不像是轰轰烈烈得胜回营的样子。

怎么可能呢？难道竟让他逃走了？王府禁卫何等森严，苍蝇也插翅难飞。

要不要起来去关心一下、表示表示？不要。这个老三和老四难说话得要命，尤其是那个老四，一张马脸比马脸更加马脸，从来没有一丝笑容，谁见过马笑的？可能马笑起来要吓死人，一嘴大黄牙。那老四笑起来更吓人，弄不好还要捋起袖子摩拳擦掌，狗日的手掌硬得要命，曾经一口气拍碎了五个石墩子，吃不消。人脑袋不是石墩子，就是石墩子也吃不消。

就算睡着了吧，睡着了总没有错吧？睡着了当然不知道。喊不醒装睡的人，

谁灭了华山派？

明天再说。

好吧，一切俟明天再说。明天说什么呢？也等明天再说。

等到人困马乏安置妥当，刚刚恢复宁静，蓦地，远远一声鸡啼。

又一天了。

大峡谷

“呼！”长舒了一口气。

戈壁大漠，无边无垠，东南西北、前后左右都是高低起伏的沙丘，很黄，很暴力。

无遮无掩的毒日头在天顶恣意肆虐，灼人的太阳像火一样烧烤着大漠，苍穹犹如烈焰熊熊的炉膛，烧得肆无忌惮。

几只沙漠之蝎在沙砾里匆匆爬过，高举着它们的尾巴，躲进了枯黄半焦的骆驼刺丛，倏地不见了。它们干吗偏要在沙漠里窸窣窸窣、忙忙碌碌呢？

滚烫滚烫的风旋转着呼啸而来，呼啸而过，随性卷起漫天黄沙，像一堵墙压过来，眼睛不可能睁开，睁开了就是砂眼，能见度为零。风过处，沙丘悄然移位，移位的沙丘还是一个沙丘。到底沙丘有没有移动？谁知道呢！也许没有。

剑客，跋涉的剑客。马连坡的草帽，是大漠里唯一赖以遮阳的阴影。遮阳的毛巾裹住了脸，如果不裹呢，脸就晒熟成了又咸又韧的肉干。

看起来还活着，眼睛在草帽和毛巾之间闪烁，阳光钻过草帽的缝隙在脸上投下点点缕缕光影。看不清颜色的长袍，白色的盐霜，腰间是剑、炒面和牛皮水袋，褴褛的长袍裹着最后一点水分和一个挣扎的生命。牛皮水袋昨天已经干了，最后一滴水没有落进嘴里，透明火焰似的风吹来，在半途直接蒸发了。

缓缓蠕动到一个沙丘的顶部，像是一只黑色的虫蚁，身后的一排脚印顷刻

便被黄沙填满覆盖了。剑客站住，靴子半截埋在沙砾里，极目远眺。远远的天边，是淡淡的大漠孤烟，也许是狼烟，也许是炊烟，也许是海市蜃楼，总之，那是人烟。

方向没有错。

看哪，在眼前这个巨大沙丘的下面，呈现一条交错参差像地狱之门一般的大峡谷。

大峡谷啊，江湖上令人闻之色变的死亡之谷。大峡谷深五百丈，宽两百丈，最宽处有三百丈或者四百丈吧。两侧一概是嶙峋巨岩，巨岩紫红色，像是大地一道久未痊愈的伤口，把大漠撕裂成恐怖的两半。

三个月了吧，也许是四个月或者五个月。时间没有什么意义，每天早晨，不管在什么地方醒来，是在马厩里、草垛旁、古墓中、树丛里、小客栈爬满臭虫的床上或者妓院里胖姑娘的身边，只有眼睛睁开看见新的太阳，想想才知道还活着，活下去才是最要紧的。

三个月、四个月或者五个月前的那个褐衫人来访，就是噩梦的开始。

褐衫人重眉狮鼻，谢顶光头，后脑勺上坚持滞留着一千一百七十多根头发。

“一把剑，送到塔尔木坦，五百两。”

“塔尔木坦，戈壁大漠那边的塔尔木坦？”

“没错。就是那个塔尔木坦。”

“交给谁？”

“到了塔尔木坦自然有人来取。”

“谁来取？”

“到了塔尔木坦自然有人来取。”

“多少时间？”

“中秋节在此重见，先付两百五十两，回来凭收据结清。”

“好的。”

“如果提早回来一个月，加一百两。”

“好的。”

“再见。”

不说再见，人已经掉头而去，江湖人就是如此痛快。

谁灭了华山派？

一把普通的旧剑，长三尺，剑柄上的铜箍已经锈绿了，黑漆埋塌的剑鞘，剑鞘似乎是蟒蛇皮的，说不准。五十两的几张银票和三十两零碎银子。

塔尔木坦，一个远在天边的名字，一个传说中的地方。没有人去过，半途知难而退返回的人不肯说，绝不肯说，就是梦话也不肯说。那是每次想起都要战栗晕厥的死亡之旅，有一个人听见“塔尔木坦”四个字就昏过去了。醒过来，想想是为了什么昏过去的？哎呀，于是又昏过去了。

每个从塔尔木坦返回的人宁可忘了自己是谁。

来去六个月，一百八十天，每天一百里，那就是一万八千里。

行囊：两双上好的牛皮短靴、十三双布条草鞋，一只包银的牛皮大水袋，油布雨伞，马连坡草帽，货物用青布裹好背在背上，腰间挂着自己的青钢剑。

出发，人生就是一个又一个出发。或者说，一次又一次出发就是人生，直到最后不能出发，不能出发就只能躺倒不干了。

人生多舛，旅途又何尝平坦？这单货物像是甜得要命的糖饴，后面追逐着一群前仆后继不要命的苍蝇。

一个使峨嵋刺的青面人，一个用大环刀的毛胡子大汉，一个七煞教的瘦女人，两个青城派的师兄弟，三个黄河帮的水盗，两个崆峒弟子，一个不知何方神圣的老道，还有几个来历不明的杀手，都死了，死在剑下。

白天黑夜，各式刀剑、软索、弓箭、暗器、五步蛇、鹤顶红……无所不用其极，都是为了这把破剑，横眉怒目、龇牙咧嘴或者大大咧咧吩咐道：留剑不留人，留人不留剑！

然而，这些人都死了，剑没有留下，人也没有留下。

剑背在背上，曲曲折折往大漠而去，在后面，断断续续地留下的是死亡，是一天天、一件件轰动江湖的血的故事。沸沸扬扬的传说，若有其事的消息，江湖自有其速递信息的渠道：

“是一把什么剑？”

“据说是一把价值连城的古剑。”

“是倚天剑？”

“拜托，长点脑子好不好？世上根本没有倚天剑，那是坊间写书的金先生杜